

太和镇人民政府关于 2019 年下半年财政 预算调整的报告（草案）

（2019 年 9 月 5 日在太和镇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）

太和镇财政所

各位代表：

根据《太和镇财政资金审批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太和镇 2019 年下半年预算调整计划业经镇领导班子会议集体审定通过，现提交镇人大会议审议。

一、2019 年下半年可支配财力变化情况

2019 年下半年镇级财政可支配财力变化合计减少 700 万元，其中区下达 2018 年财力清算资金 1900 万元，上调区资金 2600 万元。

二、2019 年下半年镇级财政支出调整情况

按照《预算法》的规定和“量入为出，收支平衡”的原则，为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盘活财政资金，镇财政根据项目的推进情况对年初预算部分项目资金进行清理，以及按进度压减预计年底无法支出的资金等 5838 万元，加上区

下达 2018 年财力清算资金 1900 万元，减去上调区资金 2600 万元，以上合计 5138 万元，重新统筹安排用于民生性支出及其他急需开展的项目。重点投入领域包括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“软弱涣散”重点村整治经费、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建设、公共安全与管理智能视频建设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股份合作制改革、治安管理、登革热防控等 22 个项目，余下 345.52 万元纳入镇统筹预备费，用于各项应急及临时性工作。具体安排支出项目见附表。

三、2019 年下半年代管户预算项目调整计划

太和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根据工作的实际需要，拟追加水利专项资金（代管户）350 万元，用于镇水利工程应急抢险及维护建设等。

四、2019 年上级追加转移支付资金的项目支出安排

根据《太和镇财政资金审批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上级追加转移支付资金中大于等于 1000 万元的项目支出安排报镇人大审议，共涉及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专项、省级保障性安居工程(沙亭岗棚户区改造)等 5 个项目，总金额 42244 万元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以审议。